

# 黑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 2014 年利润分配实施后 调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发行底价和发行数量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无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发行底价由不低于 13.51 元/股调整为不低于 9.00 元/股。

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发行数量由不超过 4,000 万股调整为不超过 6,005 万股。

黑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分别于 2014 年 9 月 18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 2014 年 10 月 8 日召开的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》，根据前述发行方案，本次发行的发行底价为 13.51 元/股，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数量不超过 4,000 万股（含 4,000 万股），如公司股票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、送股、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、除息事项，则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底价及发行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。

2015 年 4 月 12 日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。根据《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以公司分配方案披露时的最新总股本 312,972,972 股为基数，每 10 股分配现金 0.1 元（含税）现金股利，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3,129,729.72 元；以每 10 股转增 5 股的比例，向全体股东转增股本。以公司最新总股本 312,972,972 股计算，转增股本 156,486,486 股，转增后总股本 469,459,458 股。

现对本次发行的发行底价和发行数量作如下调整：

### 1、发行价格

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日，即2014年9月19日，发行底价为13.51元。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每股分配现金0.01元（含税），每10股转增5股，分配方案实施后本次发行的发行底价调整为9.00元/股。具体计算如下：

调整后的发行底价=（调整前的发行底价-现金股利）/1.5=9.00元/股

## 2、发行数量

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数量不超过4,000万股，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后，本次发行的发行数量上限调整为6,005万股。具体计算如下：

具体计算如下：调整后发行数量上限=调整前发行数量上限×调整前发行底价÷调整后发行底价=(40,000,000股×13.51元/股)÷9.00元/股≈60,050,000股（取整数）。

除上述调整外，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其他事项未发生变化。

特此公告

黑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五日